债券代码：112590　　债券简称：17 厦港 01
债券代码：112689　　债券简称：18 厦港 01
债券代码：112794　　债券简称：18 厦港 02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原告：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二）受理机构：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知悉时间：2019 年 12 月 2 日

（四）案由

原告与被告于 2017 年 6 月 6 日签订集合资金信托合同，原告为委托人、受益人，被告为受托人。原告于次日支付认购资金人民币 100,000,000 元，该信托计划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7%。根据相关约定，被告应于信托计划到期日即 2019 年 6 月 7 日向原告给付认购资金本金及信托收益余额。2019 年 9 月 20 日原告以被告推介案涉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严重违法，且未能依法合规地管理信托财产，造成原告未能如期收取前述本金及信托收益为由，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被告赔偿原告本金 100,000,000 元、信托收益余额及相关利息、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

（五）案件进展情况

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立案，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目前此案尚未开庭。

二、二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再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诉讼结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和解、撤诉情况

（一）和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撤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案件执行情况

（一）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执行异议

□适用 √不适用

七、诉讼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诉讼案件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公司将会同律师和相关单位，共同推进诉讼程序，维护公司权益，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之签章页）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 日